

中共江苏大学图书馆党总支委员会文件

图总支〔2010〕08号

签发：刘红光



关于“贯彻学校开展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党支部：

为更好地树立和宣传我校青年教职工中的先进典型，在青年教职工中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风气，激励和引导广大青年教职工积极投身高水平大学建设，为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经学校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校团委和校工会研究，决定于2010年4月至5月开展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并发出活动通知。为贯彻文件精神，请各支部在学习宣传的基础上，广泛征求群众意见，推荐两名人选，并于4月23号前报到图书馆党总支。以后的程序按文件精神执行。

江苏大学图书馆党总支

2010年4月19日

附学校通知

关于开展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

近年来，在学校党委和行政的正确领导下，我校各项事业蒸蒸日上，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广大青年教职工紧密围绕党政工作中心，勤奋学习、扎实工作、努力创新，为学校快速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通过两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的开展，发现了一大批优秀青年人才，树立了青年教职工的学习楷模，营造了学校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为更好地树立和宣传我校青年教职工中的先进典型，在青年教职工中营造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风气，激励和引导广大青年教职工积极投身高水平大学建设，为学校各项事业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经研究，决定于2010年4月至5月开展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宗旨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落实“人才强校”战略，努力营造团结、和谐、奋发向上的校园环境，有效激发青年教职工的工作热情和创造活力，不断增强青年教职工参与学校快速发展的荣誉感、推动学校科学发展的责任感和主动担当、奋发有为、负重奋进的使命感，完善青年优秀人才、拔尖人才的发现、推荐和培养机制，造就一支师德

高尚、结构合理、充满活力、富有创新能力和敬业精神的高素质青年教职工队伍，推动学校各项事业更好更快发展。

二、评选对象条件

1. 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1975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从事学科建设、教学、科研、管理、后勤、医务工作三年以上，连续三年政治、业务考核合格的我校在册青年教职工。

2. 认真学习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具有较高的思想道德素质、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以身作则，为人师表，关心学生的全面发展，在工作中成绩显著，具有广泛的认同度。

3. 在教学实践中，刻苦钻研业务，勇挑教学重担。积极探索教学改革，善于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和先进的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授课效果良好，得到广大师生的高度评价。

4. 在科学研究、创造发明方面有独到建树，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作为课题主持人或主要参加人，其研究成果曾获得国家、省、市科技成果奖。

5. 在学校管理工作中，廉政勤政、作风扎实、勤于思考、勇于创新，并能应用现代化管理方法和手段，为学校提高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做出重要贡献。

6. 在后勤服务和生产经营工作中，热爱本职岗位、安心工作、精通业务、服务热情。具有过硬的技术本领和一技之长，取得突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学校创收、节约取得显著成绩。

7. 在医疗服务工作中病人满意度高，服务态度好，医疗、护理技术水平较高，技术精湛，操作娴熟，动手能力强，受到医患的一致好评。

（注：参加评选活动的青年教职工必须具备条件 1、2，同时必须具备条件 3、4、5、6、7 中一条以上者。）

三、评选组织机构

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由组织部、宣传部、工会、校团委主办，并会同纪委、统战部、人事处、教务处、科技处、研究生处、后勤处、学生工作处等单位联合开展。

1. 设立评选活动组委会。组委会成员由主办单位和联合举办单位共同组成。组委会下设办公室，挂靠校团委，负责评选活动的具体实施工作。

2. 成立评审委员会。由校领导、组委会成员单位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的评议和审定工作。

四、评选办法步骤

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选活动，具体实施办法如下：

1. 推荐申报候选人阶段

各学院团委、附属医院团委、直属团总支要严肃对待推荐申报工作，在本单位青年教职工中大力宣传评选活动，并积极争取本单位党政部门的支持与指导。依据评选宗旨和评选条件，在本单位党政部门的研究决定下，推报符合条件的教职工参评。于4月30日前，将推荐申报候选人材料上报至评选活动组委会办公室。35周岁以下青年教职工的总人数在100人以下的单位，候选人推荐申报名额为1个；总人数在100—200人的单位，候选人推荐申报名额为2个；总人数超过200人的单位，候选人推荐申报名额为4个。

2. 候选人推荐申报材料审核阶段

组委会办公室对推荐申报候选人的材料进行审核，在5月7日前将符合推报要求的人选提交评审委员会，推报材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人选，将被取消参选资格。

3. 确定正式候选人阶段

组委会办公室组织评审委员会，根据评选条件、推荐人选事迹的典型性、代表性以及推荐单位意见，在5月12日前确定20名正式候选人。

4. 公示及征集意见阶段

组委会办公室将在5月13日~5月20日期间，通过校园网络、电视台、广播台、校报、共青团网站、江大青年报等校园宣传阵地，将20名正式候选人及其事迹向广大师生员工公布，广泛听取和征求意见。如遇异议，组委会办公室将组织组委会相关部门进行核实，并将核实结果提交评审委员会处理。

5. 网络投票阶段

5月20日——5月25日为活动网络投票阶段，广大师生员工可通过登录“江大青年”（校团委主页）网站点击“十佳青年教职工”活动页面进行投票。正式候选人最终得票数将计入总成绩。

6. 面试答辩评选阶段

在5月31日前，组委会办公室将组织评审委员会对20名正式候选人进行面试，现场打分。评审委员会在听取“公示及征集意见阶段”反馈意见的基础上，综合江大青年网站投票结果和面试成绩，对正式候选人进行无记名投票，最后评出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同时，对未当选“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的正式候选人，组委会授予“江苏大学新长征突击手”称号。

7. 宣传及表彰阶段

组委会办公室将通过新闻媒体公布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的评选结果，广泛宣传“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的先进事迹，并对获奖个人进行表彰，颁发“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荣誉证书。

五、有关工作要求

1. 各单位共青团组织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积极争取本单位党政领导的关注和支持，确保评选活动的顺利进行。

2. 各单位共青团组织要在规定的时间内，严格按照评选要求，自下而上、层层推荐、民主选拔、保质保量，择优确定推荐申报人选。

3. 各单位共青团组织要通过开展评比活动，挖掘先进、树立典型、加大宣传、营造氛围，在本单位青年教职工中形成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活动氛围。

4. 候选人选必须按要求填写推荐登记表，提供候选人 500 字事迹简介和 2000 字事迹材料各 2 份，并提供电子稿一份。推荐人选必须提供基本情况和事迹材料中涉及到的成果认证、获奖证书的复印件各 1 份。同时提供电子档免冠生活照或工作照一张。

5. 推荐单位要在 2010 年 4 月 30 日前，将候选人的全部推荐申报材料及各种书面证明材料上报到组委会办公室（挂靠在校团委），逾期不予受理。

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陈文娟、范一蓉

电话：88792616，88780039

传真：88792788

E-mail: tuanwei@ujs.edu.cn

中共江苏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共青团江苏大学委员会

中共江苏大学委员会宣传部
江苏大学工会委员会

2010 年 4 月 12 日

附件 1

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比活动

候选人推荐登记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 片
出生年月		学历		学位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行政职务及任职时间				职称及任职时间		
通讯地址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编	
住宅电话		传真			E-mail	
个人简历						
主要业绩						

主要 获奖 情况	
推报 单位 团委 (总 支)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p>
推报 单位 党委 (总 支)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p>
组委 会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字： 年 月 日</p>

填表说明：

- 1、请严格按照要求填写表格；
- 2、填写不下可另附页；
- 3、此表可复制，如另制表格，内容和格式需与此表一致。

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比活动
候选人推报材料样本

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比活动
候选人事迹简介 500 字

※ ※ ※ 同志事迹简介

正文（500 字）-----

推报 单位 团委 (总 支) 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推报 单位 党委 (总 支) 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三届“江苏大学十佳青年教职工”评比活动
候选人事迹简介 2000 字

※※※同志事迹简介

正文（2000 字）-----

推报 单位 团委 （总 支）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章 年 月 日</p>
推报 单位 党委 （总 支） 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